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_____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____（联合体）参加_____（单位名称）的_____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 ；制造商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 ；制造商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 期：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ZGZC[illegible]-G-260864 2026-10-19 17:06:29
建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6-10-19 17:06:29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 **建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** 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**建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** （联合体）参加 **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综合保障中心** （单位名称）的 **自治区公安厅警体训练中心设施设备维修改造**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**警体训练中心设施设备维修改造项目**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**建筑业**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**建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**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**180** 人，营业收入为 **60133.1589**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**82188.9139** 万元，属于 **中型企业** 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**建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**

日 期：2026 年 10 月 19 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请填写企业名称

建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1. 企业名称： 建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2. 所属行业： **建筑业**

3. 上年度营业收入60133.16万元资产总额82188.91万元

测试结果： **中型企业**

测试时间：2026-10-18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上一步 结果下载

主办单位：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

技术支持：机械工业信息中心

建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6-10-19 06:29